

证券代码：430719

证券简称：九鼎投资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 北京同创九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人：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1 亿元

担保期限：2 年

担保合同签署时间：2015 年 1 月 9 日

#### (二)是否构成关联担保

该担保未构成关联担保。

####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担保已经 2015 年第 1 次总经理办公会决议通过，且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住所：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人民东路 105 号

法定代表人：赵安林

注册资本：116,875,058.00 元

主营业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成立日期：2001 年 12 月 25 日

注册地址：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人民东路 105 号

## （二）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单位名称：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信用等级：AA 级

资产总额：785,885,191.16 元

负债总额：292,286,548.67 元

净资产：493,598,642.49 元

营业收入：736,767,372.16 元

税前利润：54,228,660.59 元

净利润：39,493,310.25 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工集团”）向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信托”）借款 1 亿元，本公司为借款本金（1 亿元）及利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自信托计划成立之日起生效，担保期限为 2 年。建工集团实际控制人将其持

有的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炬燃气”）43%的股权质押给本公司，并作为对本公司提供的反担保。

#### 四、董事会意见

##### （一）公司提供担保的原因

建工集团系北京同创九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股权基金已投资企业火炬燃气的关联企业。董事会已同意授权总经理黄晓捷对本公司对建工集团的担保事项做出决定。

#####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董事会认为该担保事项有助于加强公司与所管理基金所投资企业及其股东的战略合作。建工集团经营正常，且建工集团实际控制人以其持有的火炬燃气43%的股权对本公司提供反担保，该反担保应足以覆盖本次担保的风险。因此，董事会认为该担保事项风险较小。

####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100,000,000.00	100.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00	0.0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的担保金额	0.00	0.0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0.00	0.00%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44%。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00 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  
损失金额为 0.00 元。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担保协议；
- (二)2015 年第 1 次总经理办公会决议；
- (三)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四)反担保协议。

北京同创九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1 月 15 日